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LUOYANG GLAS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1108)

### 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九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 及 二零一九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保證本公告所載資料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負個別及連帶責任。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的通函(「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股東週年大會、H股類別會議及A股類別會議的結果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假座中國河南省洛陽市西工區唐宮中路9號本公司3樓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H股類別會議及A股類別會議(統稱「該等會議」)。該等會議的召開程序符合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該等會議由本公司董事長張沖先生主持。

截至該等會議日期止，(i)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人民幣559,797,391元，包括309,797,391股A股及250,000,000股H股；(ii)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贊成、反對或棄權各決議案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為559,797,391股；及(iii)有權出席H股類別會議及A股類別會議並可於會上投票贊成、反對或棄權決議案之股東分別所持有之股份數目為250,000,000股H股及309,797,391股A股。如該通函所披露，已出席該等會議及於股份回購中擁有權益或牽涉其中的股東(包括中國建材集團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合肥高新投及協鑫集成)已於該等會議中就其有關股份回購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股份(i)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該等會議但須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或(ii)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該等會議放棄就決議案投票。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示擬於各該等會議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所有決議案均已於各該等會議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 股東週年大會：

序號	普通決議案	票數(佔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8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05,744,464 (99.994%)	0 (0%)	12,300 (0.006%)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8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5,744,464 (99.994%)	0 (0%)	12,300 (0.006%)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8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205,744,464 (99.994%)	0 (0%)	12,300 (0.006%)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全文及摘要	205,744,464 (99.994%)	0 (0%)	12,300 (0.006%)

序號	普通決議案	票數(佔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8年利潤分配預案	205,744,464 (99.994%)	0 (0%)	12,300 (0.006%)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9年度財務預算報告	205,744,464 (99.994%)	0 (0%)	12,300 (0.006%)
7.	審議及批准續聘大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2019年度審計機構，並授權董事會根據審計工作量決定其酬金	205,744,464 (99.994%)	0 (0%)	12,300 (0.006%)
8.	關於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205,172,311 (99.716%)	572,153 (0.278%)	12,300 (0.006%)
	<b>特別決議案</b>			
9.	關於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2018年度未完成業績承諾補償方案的議案	1,638,291 (99.255%)	0 (0%)	12,300 (0.745%)
10.	關於中國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2018年度未完成業績承諾補償方案的議案	4,667,567 (99.737%)	0 (0%)	12,300 (0.263%)
11.	關於中建材(宜興)新能源有限公司2018年度未完成業績承諾補償方案的議案	3,602,229 (99.660%)	0 (0%)	12,300 (0.340%)
12.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購回股份、相關註銷、減少註冊資本及相關事宜，對本公司《公司章程》有關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並且履行中國境內外的有關登記、備案手續	205,744,464 (99.994%)	0 (0%)	12,300 (0.006%)

## H股類別會議：

序號	特別決議案	票數(佔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關於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2018年度未完成業績承諾補償方案的議案	572,153 (100%)	0 (0%)	0 (0%)
2.	關於中國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2018年度未完成業績承諾補償方案的議案	572,153 (100%)	0 (0%)	0 (0%)
3.	關於中建材(宜興)新能源有限公司2018年度未完成業績承諾補償方案的議案	572,153 (100%)	0 (0%)	0 (0%)
4.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購回股份、相關註銷、減少註冊資本及相關事宜，對本公司《公司章程》有關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並且履行中國境內外的有關登記、備案手續	572,153 (100%)	0 (0%)	0 (0%)

## A 股類別會議：

序號	特別決議案	票數(佔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關於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2018年度未完成業績承諾補償方案的議案	1,066,138 (98.859%)	0 (0%)	12,300 (1.141%)
2.	關於中國建材桐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2018年度未完成業績承諾補償方案的議案	4,095,414 (99.701%)	0 (0%)	12,300 (0.299%)
3.	關於中建材(宜興)新能源有限公司2018年度未完成業績承諾補償方案的議案	3,030,076 (99.596%)	0 (0%)	12,300 (0.404%)
4.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購回股份、相關註銷、減少註冊資本及相關事宜，對本公司《公司章程》有關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並且履行中國境內外的有關登記、備案手續	205,172,311 (99.994%)	0 (0%)	12,300 (0.006%)

## 對本公司之股權架構的影響

下文載列本公司於(i)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股份回購及股份註銷完成後的股權架構：

股東	(i)於本公告日期		(ii)緊隨股份回購及 股份註銷完成後	
	股份數目	約%	股份數目	約%
<b>A股</b>				
<b>中國建材集團及其一致行動人士</b>				
洛玻集團	115,115,830	20.56	112,614,918	20.39
蚌埠院	71,365,976	12.75	70,793,520	12.82
華光集團	6,377,490	1.14	4,834,435	0.88
國際工程	708,610	0.13	537,160	0.10
凱盛集團	7,508,991	1.34	6,170,699	1.12
<b>中國建材集團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小計</b>	<b>201,076,897</b>	<b>35.92</b>	<b>194,950,732</b>	<b>35.29</b>
宜興環保科技	1,877,247	0.34	1,524,674	0.28
協鑫集成	1,065,338	0.19	875,468	0.16
合肥高新投	3,029,276	0.54	2,279,002	0.41
其他A股股東	102,748,633	18.35	102,748,633	18.60
<b>A股數目小計</b>	<b>309,797,391</b>	<b>55.34</b>	<b>302,396,509</b>	<b>54.74</b>
<b>H股</b>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附註)	248,730,699	44.43	248,730,699	45.03
其他H股公眾股東	1,269,301	0.23	1,269,301	0.23
<b>H股數目小計</b>	<b>250,000,000</b>	<b>44.66</b>	<b>250,000,000</b>	<b>45.26</b>
<b>合計</b>	<b>559,797,391</b>	<b>100</b>	<b>552,396,509</b>	<b>100</b>

附註：

- (1) 據本公司所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為H股公眾股東的代名人持有H股。
- (2)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董事於任何股份中擁有權益。

## 律師見證情況

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委託河南耀驊律師事務所孫喆律師擔任監票員，於該等會議上進行投票點票工作。

該等會議由河南耀驊律師事務所孫喆律師和段耀峰律師現場見證，並出具法律意見書，認為該等會議的召集、召開及表決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該等會議決議合法有效。

## 備查文件

1. 該等會議決議。
2. 河南耀驊律師事務所出具的法律意見書。

承董事會命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張沖  
董事長

中國·洛陽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張沖先生、謝軍先生、馬炎先生、王國強先生及章榕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任紅燦先生及陳勇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晉占平先生、葉樹華先生、何寶峰先生及張雅娟女士。

\* 僅供識別